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綠色動力
DYNAGREEN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Dynagree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0)

實施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

茲提述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如下公告及通函：
(i)日期為2024年12月2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採納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本計劃」)；(ii)日期為2025年10月1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計劃獲北京市國資委批覆；(iii)日期為2025年10月2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更新本計劃相關文件；(iv)日期為2025年11月17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關於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激勵對象名單的公示情況說明及核查意見；(v)日期為2025年11月1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計劃獲股東會批准；(vi)日期為2025年12月2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調整本計劃相關事項及授予限制性股票；(vii)日期為2025年12月24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計劃首次與預留部分(第一批)的授予結果；(viii)日期為2026年5月1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及(ix)日期為2026年6月1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二零二五年股東周年會投票表決結果，包括批准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前述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股數、回購價格及資金來源

本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中，有1名激勵對象因身故與本公司終止勞動關係，不再具備激勵對象資格。本公司擬以自有資金，按首次授予價格加上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購註銷該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計180,000股(「本次回購註銷」)。

* 僅供識別

回購註銷安排

本公司已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開設回購專用證券賬戶(賬戶號碼：B888675989)，並已申請辦理回購註銷手續。上述180,000股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預計將於2026年8月25日完成註銷。

回購註銷後本公司股份結構的變化

本次回購註銷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本結構變動情況如下：

股份性質	回購註銷前 股份數量	增減變動 (股)	回購註銷後 股份數量
有限售條件A股	37,130,000	-180,000	36,950,000
無限售條件A股	989,095,236	0	989,095,236
A股合計	1,026,225,236	-180,000	1,026,045,236
H股	404,359,792	0	404,359,792
股份總數	<u>1,430,585,028</u>	<u>-180,000</u>	<u>1,430,405,028</u>

附註：

上表中變動前本公司總股本及A股股數為截至2026年8月19日數據，該數據來源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本公司股本結構表。

董事會說明及承諾

本公司董事會說明：本次回購註銷180,000股A股限制性股票事項涉及的決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規、《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的規定和本公司激勵計劃、限制性股票授予協議的安排，不存在損害激勵對象合法權益及債權人利益的情形。

本公司承諾：已核實並保證本次回購註銷180,000股A股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對象、股份數量、註銷日期等信息真實、準確、完整，已充分告知相關激勵對象合法繼承人本次回購註銷事宜，且相關激勵對象合法繼承人未就回購註銷事宜表示異議。如因本次回購註銷與有關激勵對象合法繼承人產生糾紛，本公司將自行承擔由此產生的相關法律責任。

承董事會命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成蘇寧

中國，深圳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成蘇寧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天河先生、燕春旭先生及胡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戒驕女士、鄭志明先生及周北海先生；及職工董事為胡聲泳先生。